

财信国兴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财信国兴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办公室于2018年12月2日以邮件的方式发出通知，决定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18年12月12日，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按照公司《章程》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如期召开。公司实有监事3人，参与通讯表决的监事3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拟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监事会同意提名唐昌明先生、唐宗福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选举唐昌明先生为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选举唐宗福先生为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为

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转，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监事职务，不得有任何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该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将以累计投票方式进行选举。
特此公告。

财信国兴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12月13日

附件：

非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唐昌明，男，50岁，本科学历。曾任涪陵东大实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重庆财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重庆财信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财信国兴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董事长。现任财信国兴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

唐昌明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财信发展公司的股份717,500股。唐昌明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经核查，唐昌明先生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唐昌明先生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唐宗福，男，40岁，硕士学位。曾任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集团总部投资部负责人、投资总监，招商昆仑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副总裁。现任重庆财信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管理中心总经理。

唐宗福先生现任重庆财信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管理中心总经理，与公司控股股东构成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财信发展公司的股份。唐宗福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经核查，唐宗福先生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唐宗福先生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